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HANGHAI JUNSHI BIOSCIENCES CO., LTD.*

上海君實生物醫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77)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規則作出。

茲載列上海君實生物醫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發之《上海君實生物醫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關於2022年度向特定對象發行A股股票申請收到上海證券交易所審核問詢函的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上海君實生物醫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熊俊先生
主席

中國，上海，2022年6月1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熊俊先生、李寧博士、馮輝博士、張卓兵先生、姚盛博士及李聰先生；非執行董事武海博士、湯毅先生及林利軍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列平博士、Roy Steven Herbst博士、錢智先生、張淳先生及馮曉源博士。

* 僅供識別之用

证券代码：688180

证券简称：君实生物

公告编号：临 2022-050

上海君实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申请收到 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君实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6月1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出具的《关于上海君实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上证科审（再融资）〔2022〕111号，以下简称“《问询函》”），上交所审核机构对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核，并形成了首轮问询问题。

公司将与相关中介机构按照上述《问询函》的要求，对问询函中的相关问题进行逐项落实，并及时提交对《问询函》的回复，回复内容将通过临时公告方式及时披露，并通过上交所发行上市审核业务系统报送相关文件。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尚需通过上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通过上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君实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6 月 2 日